



首页 | 公开规定 | 公开指南 | 公开目录 | 行政许可项目公示 | 年度综述 | 公开年报

索引号:000014348/2020-00051

分类: 艺术; 通知

发布机构: 艺术司

发文日期: 2020年06月29日

名称: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“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”重点扶持作品申报工作的通知

时间有效性:

文号: 办艺发〔2020〕70号

主题词: 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

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“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”重点扶持作品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，中国煤矿文工团：

为促进中国杂技艺术事业的繁荣发展，不断推出优秀作品和人才，文化和旅游部将从2020年起实施“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”，评选确定一批重点扶持作品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坚持“二为”方向和“双百”方针，坚持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继承发扬中国杂技艺术优秀传统，推动杂技艺术的创新创造，创作生产更多具有中国精神、中国风格、中国气派的优秀杂技艺术作品。

二、作品标准

申报作品应为2019年1月以来创排的、具有创新意义的杂技艺术作品（含杂技节目、魔术、马戏、滑稽、杂技剧等）。其创新意义应在以下方面有所体现：

- （一）代表杂技艺术的发展方向，具有重要的导向和标杆作用；
- （二）开发出全新的动作和技巧，拓展了杂技艺术的新领域；
- （三）在原有动作和技巧基础上有重大突破和提升，具有独特性甚至是唯一性；
- （四）内容构思、动作编排、道具制作、舞台呈现等富有创意，能够实现杂技艺术与现代科技的有机融合。

三、扶持方式

文化和旅游部将按照优中选优、宁缺毋滥的原则，组织专家对申报作品进行遴选。入选作品将被列为“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”重点扶持作品。

- （一）文化和旅游部将组织专家对重点扶持作品进行跟踪指导，并适当给予经费支持，推动其不断打磨提高，提升艺术质量。
- （二）文化和旅游部将依托全国杂技展演等平台，对重点扶持作品进行集中展示推广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- （一）各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开展本辖区申报工作。中国煤矿文工团直接申报。
- （二）申报作品数量不限。每个作品填写1份《“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”重点扶持作品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由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提出意见并盖章。中国煤矿文工团申报的作品，由中国煤矿文工团在“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审核意见”一栏填写意见并盖章。
- （三）高清演出视频1份（近期创作的、尚未正式进行舞台演出的作品，可报送排练视频），刻录U盘报送。
- （四）申报截止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（以当地寄出邮戳时间为准）。

报送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0号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音乐舞蹈杂技处

邮编：100020

联系人：于帅

联系电话：010-59881742

特此通知。

[附件：“中国杂技艺术创新工程”重点扶持作品申报表](#)

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

2020年6月28日